

運輸及房屋局就 SKDC(M)文件第 111/14 號的回應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
政府總部
運輸及房屋局
運輸科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
政府總部東翼



Transport and
Housing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
Transport Branch
East Wing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
2 Tim Mei Avenue,
Tamar, Hong Kong
電話 Tel. No.: 3509 8199
傳真 Fax No.: 3904 1774

本局檔號 OUR REF.: THB(T) L 3/8 /2
來函檔號 YOUR REF.: HAD SK DC 13/5/3/3

香港 將軍澳
將軍澳培成路 38 號
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4 樓
西貢區議會
劉丹女士

劉女士：

西貢區議會議員動議

謝謝閣下於 2014 年 4 月 25 日致本局的電郵及轉達由張國強議員、梁里議員、鍾錦麟議員和范國威議員所提出的意見。

政府一直在新市鎮及新發展區推廣「單車友善環境」。我們正全面檢視單車政策，並會參考海外經驗，希望在今年內訂出更清晰的方向。我們會密切留意有關公共單車租用系統的發展；亦會繼續在新市鎮及新發展區的適當地點設置單車徑及相關設施，讓市民可以安全地騎單車，作為康樂和短途代步用途；及繼續推行改善措施，以提升單車安全。

感謝區議會對單車政策的關注。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(伍育行



代行)

2014 年 5 月 5 日